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UAXIN BUILDING MATERIAL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655)

提名非執行董事公告

本公告乃由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10B 及 13.51(2) 條而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適用法例及規則，本公司將於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中國境內指定報章上刊登一則關於提名非執行董事的公告（「**中國公告**」）。董事會於 2026 年 4 月 29 日以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應到董事 8 人，出席董事 8 人。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會議表決程序及所作決議合法有效。會議以 8 票贊成、0 票反對、0 票棄權的表決結果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明進華先生為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根據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之建議，董事會提名明進華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並將會在本公司擬舉行的 2025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予本公司股東審議及批准。明進華先生的任期（如獲委任）將自股東於 2025 年

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至第十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而根據《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其可於本公司股東會上膺選連任。明進華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明進華先生，1972年9月出生，工商管理碩士研究生，會計師、高級經濟師。1994年7月畢業於湖北工學院機械製造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2003年6月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研究生學歷、工商管理碩士學位。1994年8月至1998年6月，任中國銀行黃石分行信貸員。1998年6月至2006年10月，先後任黃石市紀委監察局紀檢監察二室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主任。2006年10月至2010年9月，任黃石市鐵山區政府黨組成員、副區長。2010年9月至2011年9月，任黃石市商務局（招商局）黨組成員、副局長。2011年9月至2014年2月，任黃石市西塞山區委常委、紀委書記。2014年2月至2016年9月，先後任黃石市大橋局黨委副書記、副局長、黨委書記、局長，黃石市長江公路大橋經營有限公司董事長，黃石市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2016年9月至12月，先後任陽新縣委副書記、縣政府黨組書記、代理縣長。2016年12月至2021年7月，任陽新縣委副書記、縣政府黨組書記、縣長。2021年7月至2026年4月，任本公司及華新集團有限公司紀委書記。2021年8月至2025年12月，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2021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及華新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2021年8月起，出任本公司及華新集團有限公司工會主席。2026年3月起，兼任本公司安全總監。

截至本公告之日，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明進華先生：(i) 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董事職務；(ii) 除於上文披露擔任華新集團有限公司的相關職務外，並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 (iii)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本公司H股248,800股。

本公司將與明進華先生簽署書面委任函，確認其獲委任（倘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明進華先生將會於任期內從本公司獲發董事津貼，津貼金額為稅前145萬元人民幣/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事項須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任何規定提請股東垂注，亦無須披露有關建議推選及委任明進華先生之其他資料。

就提請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任命明進華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事宜，本公司已於同日刊發相關通函及臨時股東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徐永模
主席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
2026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葉青先生（總裁）；非執行董事徐永模先生（主席）、Martin Kriegner 先生、Olivier Milhaud 先生及陳婷慧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灌球先生、張繼平先生及江泓先生。

*僅供識別